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运作期到期后基金名称变更及到期折算基准日等

事项的公告

《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5 月 8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申万中小板分级”，基金代码 163111，以下简称“本基金”）分级运作期共包含五个运作周年。本基金分级运作期结束，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根据《基金合同》，分级运作期自 2012 年 5 月 8 日起，因 2017 年 5 月 7 日为非工作日，则第五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顺延至 2017 年 5 月 7 日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7 年 5 月 8 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到期折算基准日为 2017 年 5 月 8 日，在到期折算基准日日终，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板 A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中小板 A 份额；场内简称：中小板 A；交易代码：150085）、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小板 B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中小板 B 份额；场内简称：中小板 B；交易代码：150086）将以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基准，折算成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注册登记变更、账户更名等操作。

在基金管理人完成注册登记信息的变更后，将使用变更后的基金名称和对应的基金代码。自本基金到期折算基准日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7 年 5 月 9 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变更为“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LOF）”，基金代码仍为 163111，场内简称仍为“申万中小”。

在进行份额到期折算时，中小板 A、中小板 B 将转换成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基金份额，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下。

在基金到期折算完成后，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到期折算后持有的基金份额。

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0 8588（免长途话费）或 021-962299。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日